

民生加银资管鸿盛 13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提前终止公告

尊敬的委托人：

您好！感谢您投资我公司作为资产管理人管理的“民生加银资管鸿盛 13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资产管理计划”或“本计划”）。根据《民生加银资管鸿盛 13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以下简称“《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本计划委托财产 100%用于通过长信基金-鸿盛 13 号资产管理计划间接参与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251.SH，以下简称“冠农股份”）的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本次参与认购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锁定期为一年，抛售期为锁定期满一年后的半年内。2015 年 6 月 11 日，本计划此次投资的冠农股份定增股票解禁，近日，此次投资持有的冠农股份定增股票已全部抛售完毕。根据《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我司（代表民生加银资管鸿盛 13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指令长信基金-鸿盛 13 号资产管理计划进行清算并向我司计划分配委托本金及投资收益。

现长信基金-鸿盛 13 号资产管理计划已于 2015 年 8 月 18 日提前结束并将全部委托本金及投资收益款项划付至本计划托管账户，我司计划将相应于 2015 年 8 月 18 日提前终止，我司将按照《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在 10 个工作日内（含 10 个工作日）及时向委托人分配委托本金及投资收益。

特此公告。

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8 月 18 日